

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6年4月1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大邑县大安路399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29日以书面及口头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甘德宏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应出席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董事6人（其中李西臣女士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议案》

向海通恒信申请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回购担保，有利于保障双方业务持续稳定开展，支持客户项目建设、生产经营及资金周转需求。目前，公司前次为其提供的担保，未发生债务逾期、拖欠利息等情况，汇芝林法定代表人兼全资股东周晖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，同时汇芝林监事杨璞也为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，并且我司追加重庆汇芝林实业有限公司的连带责任反担保。董事会认为，上述被担保主体经营情况正常，具有偿债能力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，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拟为上述客户向海通恒信申请额度不超

过人民币 3,788 万元且期限不超过 24 个月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提供担保。

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 披露的《关于向客户提供融资租赁回购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08)。

本议案表决结果: 5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1 票弃权, 议案获得通过。

董事张文秀女士投弃权票, 弃权原因是张文秀女士认为客户反担保措施较薄弱, 未提供足额担保物, 为审慎起见对本议案予以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1 日